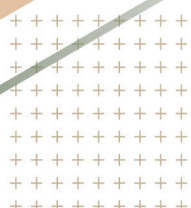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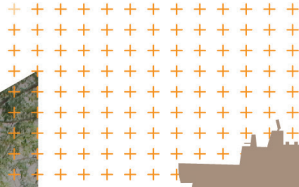


2023

全民國防應變手冊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編製
中華民國112年



目錄

編序	5
平時準備	6
緊急避難準備事項	8
· 個人緊急避難包	
· 家庭必備物資準備	
· 與親友約定緊急會合地點	
防空警報音符及聲音識別	11
認識周邊重要處所	12
· 防空避難處所	
· 急救責任醫院暨急救站	
· 民生必需品配售站	
· 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	
· 自製緊急避難地圖	
掌握正確訊息	16
· 即時提供正確訊息	
· 假訊息辨知	
· 堅定抗敵意志	
戰時應變	22
戰時可能發生的狀況	24
敵我識別	25
· 敵我軍服裝識別	
· 我國警消服裝識別	



緊急疏散避難	28
· 避難注意事項	
· 村（里）辦公室協助事項	
戰場維生應處	30
· 停水應處	
· 停電應處	
· 災民收容安置	
· 民生必需品配售	
· 配售制度無法運行時如何取得飲食	
通訊傳播中斷應處	35
戰傷醫療急救	36
戰場危機處置	38
· 遭遇飛彈攻擊引發爆炸火災時如何處置	
· 遭遇社區陌生人員行為異常如何處置	
· 遇不明爆裂物或危險物品時如何處置	
· 面臨敵人持槍威脅時如何處置	
· 住宅被敵人占領時如何處置	
· 遭遇飛彈攻擊引發毒化災時如何處置	
· 遭遇飛彈攻擊引發輻射災時如何處置	
民眾對各類型災害應變作法	43
緊急應變專線	44
附頁（緊急避難包建議清單、自製緊急避難地圖）	45



編序

本應變手冊編輯之目的，主要是提供民眾面臨戰爭景況下，各種可能發生嚴峻災變時所需之緊急應變資訊，以做好生存自助。

手冊內容主要以戰時可能發生的各種狀況，導引民眾有效應處，分別以「平時準備：緊急避難準備事項、防空警報音符及聲音識別、認識周邊重要處所、掌握正確訊息」及「戰時應變：戰時可能發生的狀況、敵我識別、緊急疏散避難、戰場維生應處、通訊傳播中斷應處、戰傷醫療急救、戰場危機處置、民眾對各類型災害應變作法、緊急應變專線、附頁」等要項簡要說明。

全民國防是全國民眾整體力量與抗敵意志的展現，捍衛民主自由的生活方式，不僅是中央各部會的責任，同時也是各級政府、村里應共同肩負的任務，唯有做好萬全準備，方能保護自己，共同守護國家安全，讓我們一起努力。

註記：

1. 本手冊提供全國民眾平時準備及因應戰時緊急應變參考資訊。
2. 本手冊提供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機關、學校，依轄區特性調修及編印運用。
3. 本手冊將依需要滾動修正，歡迎社會各界提供意見。

平時準備



緊急避難包示意圖 / 來源 Adobe stock



一、緊急避難準備事項

(一) 個人緊急避難包

當戰爭發生時，緊急避難包是個人臨時避難，可立即隨身携行攜帶之必備物資（例如：前往防空避難處所），有助維持生存基本需求。平時即完成避難包準備，內容可依個人需求調整，建議如下：

1. 必備

- 背包
- 個人所需適量飲食（水、食物【如罐頭或易保存食物】）
- 保暖用品（如睡袋、毛毯或禦寒衣物）
- 手電筒（含電池）
- 重要證件影本（身分證、戶口名簿、健保卡）
- 個人醫療用品（慢性病用藥、急救用藥、處方箋影本）
- 粗棉手套
- 哨子
- 簡易求生工具（如小刀、開罐器、鋼製杯碗等）
- 行動電話
- 收音機（含電池）



2. 其他

- 清潔用品 (衛生紙、濕紙巾、毛巾)
- 小面額現金零錢
- 行動電源 (充飽電)
- 輕便雨衣
- 嬰幼兒尿布、奶粉、奶瓶等
- 成人或女性生理用品
- 備份鑰匙
- 寵物乾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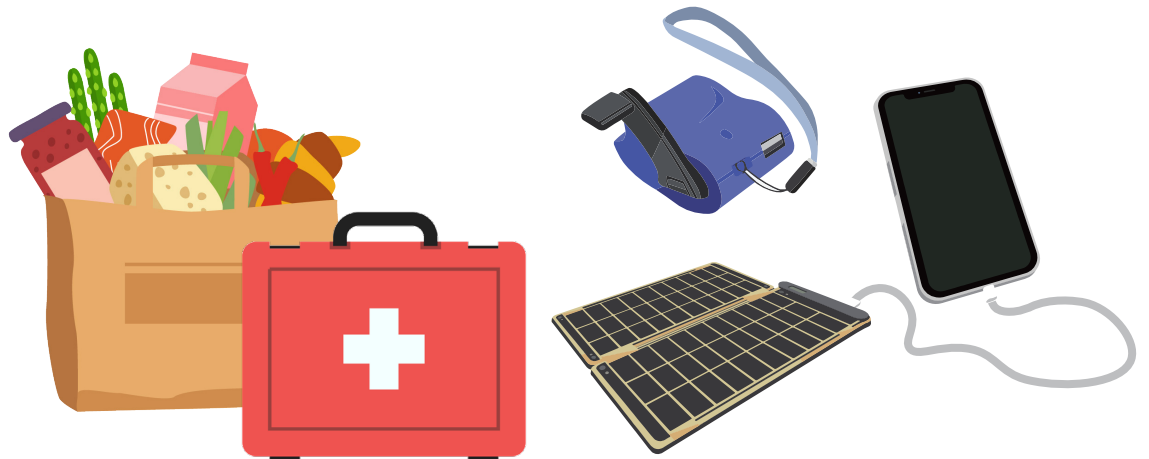


3. 背包標註更新日期，每半年檢查 1 次，確保無損壞、遺漏或過期情形。

(二) 家庭必備物資準備

若暫時於家中避難，可能遭遇停水停電、糧食短缺情形，可比照緊急避難包內容做好下列準備：

- 3 日份以上的食物及飲水
- 小型、手搖式發電機、備用電源或太陽能充電板
- 急救箱 (含常用藥品)



緊急避難包示意圖 / 來源 pngtree 素材網

(三) 與親友約定緊急會合地點

當戰爭發生時，可能因通訊中斷無法與家人即時聯繫，並因擔心家人安危而著急，平時可與家人討論約定緊急會合地點：

1. 與家人確定災害或戰爭發生後的緊急會合地點，例如：附近防空避難處所、醫院、學校、公園等，可至「全民防災 e 點通 (<https://bear.emic.gov.tw/>)」查詢 (網頁有無障礙格式，可供身心障礙者查詢)。
2. 如發生失聯狀況，可於通訊未中斷或已修復時利用「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的防災卡及親友協尋功能，與親友保持聯繫：
 - (1) 防災卡：提供家庭、社區、學校及企業等群組功能，紀錄經群組成員討論後的緊急會合地點及避難收容所；可將成員設定為緊急聯絡人，並可於災害發生時，發送通知及訊息，更可讓群組成員於有網路通訊時回報是否平安及位置等訊息。
 - (2) 親友協尋：另若與親友失聯，可使用親友協尋功能，於系統建立親友資料，將自動比對災害應變中心的傷亡名冊資料、撤離或收容名冊等，待有相符之人員，即會自動通知。
3. 建議將註記好的應變手冊一併放入緊急避難包中。



全民防災 e 點通



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



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

二、防空警報音符及聲音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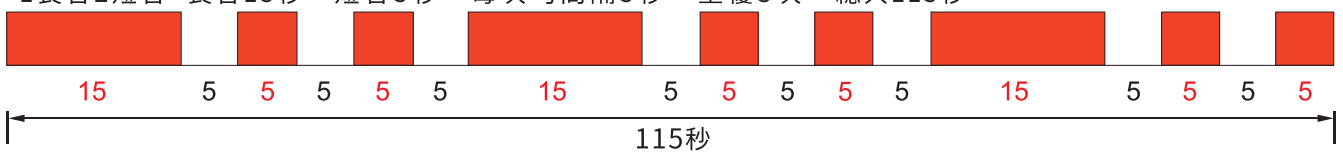
(一) 緊急警報：1 長音 2 短音，長音 15 秒，短音 5 秒，每次均間隔 5 秒，重覆 3 次，總共 115 秒。

(二) 解除警報：1 長音 90 秒。

聽障人士可透過行動電話接收國家級警報簡訊，或透過電視跑馬燈、手語播報方式獲取空襲訊息。

緊急警報：

1 長音 2 短音，長音 15 秒，短音 5 秒，每次均間隔 5 秒，重覆 3 次，總共 115 秒。



解除警報：

1 長音 90 秒。



防空警報音符示意圖 / 來源內政部

(三) 手機簡訊：

演習警報-發放範例

⚠ 緊急警報

國家級警報

【演練】【萬安演習飛彈空襲警報】模擬飛彈空襲警報演練，請立即配合疏散避難。
[WanAn Exercise] [Missile Alert] Air raid drill, please evacuate immediately. 國防部 (MND)02-27355979

演習警報-解除範例

⚠ 緊急警報

警訊通知

【萬安演習結束】【飛彈空襲警報解除】萬安演習於1400結束，感謝民眾配合。
[WanAn Exercise] [Missile Alert Lifted] Air raid drill ended, thank you for your cooperation. 國防部 (MND)02-27355979

空中威脅告警系統簡訊 / 來源內政部



防空演習或空襲時的警報音符圖示



防空演習或空襲時聽到的緊急警報聲音



防空演習結束或空襲解除時聽到的解除警報聲音

三、認識周邊重要處所

(一) 防空避難處所

全國設有 8 萬 9,405 處（截至 112 年 4 月）防空避難處所（如大樓地下室、地下停車場等），設施外牆上（如門牌處、車道出入口等）設有「防空避難」標示牌，可利用「警政服務 App- 防空避難專區」（<https://adr.npa.gov.tw>）或「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查詢。這些地方有的屬於私人產權，遇空襲警報或發布疏散避難命令後，會開放讓民眾進入避難。



防空避難

Air Defense Shelter



防空避難標示 / 來源警政署



防空避難專區



警政服務 App



警政服務 App

(二) 急救責任醫院暨急救站

1. 全國各縣市急救責任醫院

急救責任醫院除提供 24 小時診外，重度級及中度級之醫院須具備急性腦中風、急性冠心症、緊急外傷、高危險妊娠與新生兒之處置能力。全國計有重度級 46 家、中度級 77 家、一般級 83 家，合計 206 家（截至 112 年 4 月）急救責任醫院，可透過衛生福利部網站查詢急救責任醫院名單。於戰時，各急救責任醫院將減少非必要之治療、檢查及手術等，並使穩定病患提早出院，以設置專責病房收治戰傷者（不分身分別）。
<https://dep.mohw.gov.tw/DOMA/cp-2710-7581-106.html>

2. 全國各縣市急救站

於戰時結合全國各鄉鎮市區衛生所等合計開設 375 處（截至 112 年 4 月）急救站，運用民防醫護團隊之人力運作，以收治輕傷傷患，民眾可就近自行前往就醫。



急救責任醫院資訊

(三) 民生必需品配售站

目前各地方政府規劃設置配售站總計 5,777 處 (截至 112 年 4 月)，民眾可向所在地之直轄市、縣 (市) 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洽詢周邊配售站處所，或進入「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查詢開設地點。政府將持續調整配售據點及方式，以切合民眾實際需求及維持市場秩序。

(四) 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

全國各直轄市、縣 (市) 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計 3,140 處 (截至 112 年 4 月)，民眾可向所在地之直轄市、縣 (市) 或鄉、鎮、市、區公所洽詢周邊救濟站位置，或進入「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查詢開設地點，做好紀錄。

(五) 自製緊急避難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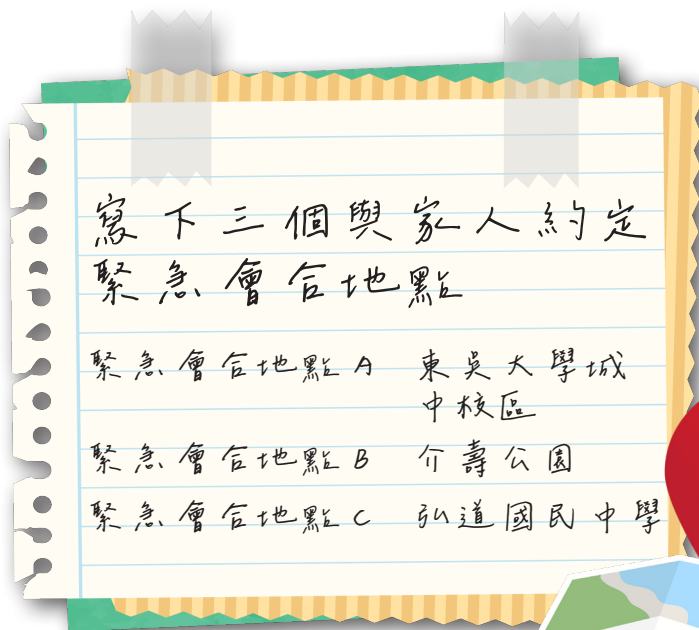
1. 可利用「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獲取地震、颱洪防災準備與應變情報外，並依居住地或工作地點，於家庭防災卡功能設定緊急會合地點，系統也介接「防空避難處所」、「急救責任醫院暨急救站」、「民生必需品配售站」及「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等資料，可使用電腦及平板自行設定查詢及下載保存，或列印手繪加值運用，並置於緊急避難包保存。
2. 村 (里) 辦公室平時蒐整「防空避難處所」、「急救責任醫院暨急救站」、「民生必需品配售站」及「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等資訊，以備民眾請求資訊提供。

以臺北市建國里為例



自製避難地圖示意圖 / 來源消防署

標記圖示：



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



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



四、掌握正確訊息

(一) 即時提供正確訊息

1. 為讓民眾即時獲得與國防事務有關的正確訊息，戰時國防部會整合軍媒能量，並以記者會、新聞稿、發言人澄清或真假對照圖等方式，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報導，主動提供國人正確國防資訊；另民眾也可自行透過下列網站獲取戰時與國防事務有關的官方正確資訊：

(1) 行政院「即時新聞澄清」專區

<https://www.ey.gov.tw/Page/5519E969E8931E4E>



(2) 國防部全球資訊網

<https://www.mnd.gov.tw/>



(3) 國防部發言人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MilitarySpokesman>



(4) 國防部推特

<https://twitter.com/MoNDefense>



(5) 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網站

<https://mna.gpwb.gov.tw/>



(6) 青年日報官方網站

<https://www.ydn.com.tw/>



(7) 漢聲廣播電臺官方網站

<https://www.voh.com.tw/>



(8) 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臺

<https://www.rti.org.tw/>



(9) 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

<https://www.pbs.npa.gov.tw/ch/index>



2. 戰時若遭逢網路或通訊中斷，國防部將持續透過戰訊快報、廣播等傳播管道，發布相關國防資訊：

(1) 戰時結合同業人力、物力資源印行「戰訊快報」，導正國內外視聽，鼓舞民心士氣，支援軍事作戰任務。

(2) 漢聲廣播電臺：

A. 調頻 (FM) 頻率：

北部地區 106.5	高屏地區 107.3	臺東地區 105.3
中部地區 104.5	宜蘭地區 106.5	關山地區 105.3
南部地區 101.3	花蓮地區 104.5	金門地區 107.3

B. 調幅 (AM) 頻率：

臺北 684/1116	桃園 693/936	臺中 1287
雲林 1377	臺南 693	高屏 1332/1251
宜蘭 1116	花蓮 1359/792	澎湖 1269/846

(3) 警察廣播電臺：

A. FM 全國治安交通網：

臺北、桃園、嘉義、雲林、臺南、高雄、宜蘭地區 FM104.9

新竹、苗栗、臺中、彰化、南投地區 FM105.1

花蓮、臺東地區 FM101.3

舞鶴地區 FM106.5

B. FM 地區治安交通臺：

臺北分臺、花蓮分臺、臺東分臺 FM94.3

臺中分臺 FM94.5

高雄分臺 FM93.1

宜蘭分臺 FM101.3

C. AM 地區治安交通臺：

新竹分臺 AM1512

臺南分臺 AM1314

(二) 假訊息辨知

首先，我們必須強調，在戰時任何有關國家戰敗或政府宣布投降等不實的謠言，請民眾切勿相信。

1. 敵人會透過散布假訊息，製造社會混亂，捏造國軍戰事不利、開始和談、放棄抵抗等動搖軍心民心的不實流言，這是認知作戰的手法，包括使用深度偽造影像、偽冒名義等方式，態樣舉例如下：

(1)「文字」：假造知名媒體報導等。

(2)「圖片」：偽冒政府官員、學者專家照片等。

(3)「影片」：電腦合成深偽技術（換臉）等。

2. 防制假訊息，應秉持「3不1要」原則：

(1)「不製造」：不捏造假訊息。

(2)「不輕信」：不隨意相信未經確認的訊息內容。

(3)「不轉傳」：不轉傳未經證實的可疑文章、訊息或照片。

(4)「要查證」：要對所接收的可疑訊息加以查證，避免被誤導。



防制假訊息宣導 / 來源國家通訊委員會

3. 民眾可透過教育部全民資安素養網 (<https://isafe.moe.edu.tw>)，依照以下步驟，逐一拆解及檢查訊息內容：

- (1) 準確性－看看標題：文章內容豐富且正確、標題與內容一致，如果標題太讓人震驚、難相信，可能就是假訊息。
- (2) 時效性－檢視時間：提供資訊內容新穎且更新迅速，若訊息時間不合理或遭竄改過，則須注意。
- (3) 客觀性－查查資料：網站內資訊發布目的客觀且具有價值，請匿名專家背書或缺乏證據，表示訊息可能是假的。
- (4) 權威性－確認來源：網站內資訊註明資料來源、註明聯繫網頁設計者資訊及網站基本資料，如為沒見過媒體，應先查詢相關介紹。



防制假訊息宣導 / 來源國家通訊委員會

4. 民眾也可透過法務部調查局「假訊息查證參考資訊」所提供的第三方事實查核網站，來查證訊息是否為真：

(1) 台灣事實查核中心

<https://tfc-taiwan.org.tw/>



(2) MyGoPen 網站

<https://www.mygopen.com>



全民資安素養網

(3) Line 訊息查證

<https://fact-checker.line.me/>



不能黑白講 不要隨便傳!

透過修正現行法令 納入禁止散播假訊息的規範和罰則

防制假訊息危害國家安全與公共利益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

廣播電視法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傳染病防治法

糧食管理法

公民投票法

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

農產品市場交易法

災害防救法

陸海空軍刑法

中華民國刑法

假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政策廣告

歡迎轉貼



資料來源：行政院



防制假訊息宣導 / 來源行政院

(三) 堅定抗敵意志

1. 體認全民國防重要性，主動參與國防相關事務

- (1) 「全民國防」顧名思義就是全民的國防，沒有國那會有家，保衛國家安全的事務皆需要全民支持，國家安全是你、我的共同責任。
- (2) 全民防衛為「全民國防」的具體實踐，身為中華民國國民的我們，可參加村里、公司或學校的民防單位、組織，透過參與國家動員演習【漢光演習、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演習、同心演習、自強演習、核安演習等】，展現共同防衛國家安全的決心。
- (3) 和平必須仰賴防衛的實力與軍民平時的備戰準備及作為，時時警惕與設想戰時的嚴峻景況，唯有平時做好整備，戰時發揮全民總體戰力，軍民齊心團結抗敵，方能讓敵人不敢越雷池一步，合力保衛我們的家園。

2. 忘戰必危

- (1) 自民國 47 年八二三戰役迄今，臺海局勢維持現狀 60 餘年，我們要知道，忘戰必危與有備無患的道理，敵軍經常運用網路社群平臺，置入宣揚中共軍力，使國人對於我國防力量產生混淆，並假借軍事演練，派遣戰機、軍艦意圖挑釁、恫嚇，製造我恐慌及社會紛擾。
 - (2) 有許多值得借鏡的例子，如西元 1990 年 8 月 2 日 - 8 月 4 日的伊拉克 - 科威特戰爭，科威特遭占領，告訴我們忘戰必危，務必記取因應戰爭準備的教訓；當國家遭遇困境，我們必須團結齊心，俗語有云：「一隻筷子易斷，十隻筷子難折」。因此集中力量、永不放棄方能抵抗外敵，確保國家經得起各種緊急危難。
- #### 3. 我們是民主法治的國家，當戰事發生時，全體國民應盡保衛國家的責任及義務，並須遵守我國法令，切勿慌亂，主動掌握政府通知及資訊，確保自身安全。

戰時應變



防空疏散演練示意圖 / 來源政戰局



二、敵我識別

(一) 敵我軍服裝識別

1. 我國國軍服飾

陸軍



海軍/陸戰隊



空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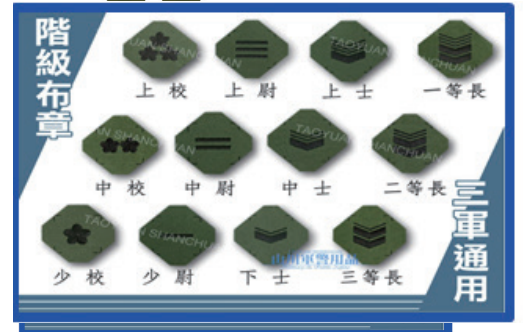
右領官科類別



右胸識別名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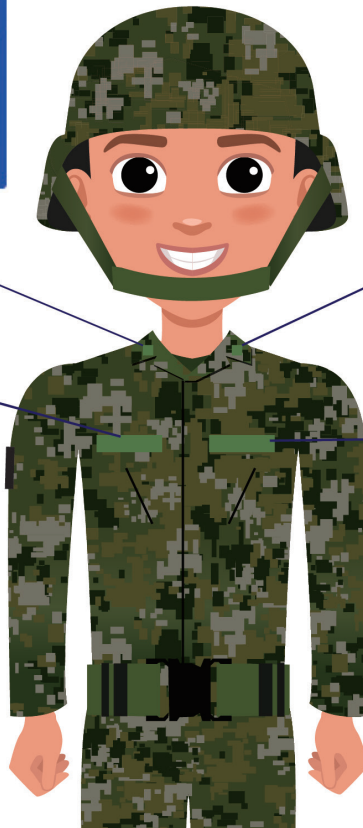
右臂單位類別



左領階級類別

中華民國陸軍

左胸軍種類別



2. 敵軍服飾



夏季作訓服
(叢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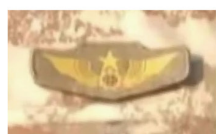
冬季作訓服
(荒漠)



蛙服
(叢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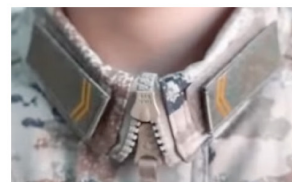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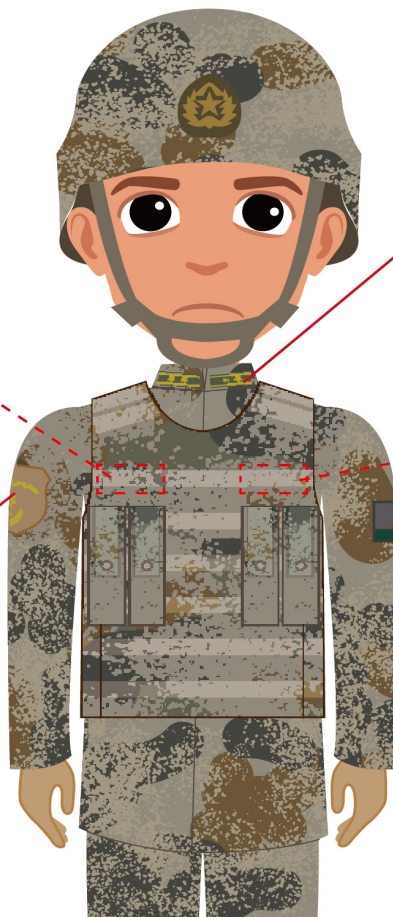
作訓大衣
(荒漠)



右胸軍種胸標



右臂軍種臂章



軍階領章



左胸姓名牌



左臂軍旗臂章

(二) 我國警消服裝識別

警察人員穿著
藏青色警察制服



民防人員穿著
淡紫白色制服



消防人員穿著
暗紅色消防制服



救災人員穿著
專業救災服裝



搜救（救助）人員穿著
黃色搜救工作服



三、緊急疏散避難

(一) 避難注意事項

空襲警報響起或收到國家級警報簡訊時，請立即採取以下行動：

1. 室內民眾立刻進入所在處所 (如辦公大樓、住家) 的避難室或地下室，就近避難；如附近無地下室，請於建築物內，尋找堅固且窗戶較少的房間，採取避難姿勢，避免戰火波及，並關閉瓦斯及電源開關。
2. 路上行人、車輛駕駛及乘客可目視進入有「防空避難」標示牌處所及利用手機警政服務 App 導航，或聽從軍、警、民防人員引導，進行避難 (大樓保全或住戶應主動開啟地下室車道之鐵捲門或柵欄，開放人員進入避難)。
3. 行駛在高架道路或高速公路車輛，應儘速下交流道至平面道路，比照行人實施避難；若身處空曠地區，可利用周邊地形地物、涵洞、地下道及橋墩下方，具掩蔽功能之處所進行避難。



4. 大眾交通運輸站內乘客，請聽從站內人員引導就近避難。

避難姿勢：採取跪姿，背向窗戶，避免碎片刺傷；身體稍微拱起來，胸口離開地面約 15 公分，並用雙手遮住眼、耳，嘴巴稍微張開，防止震波傷害。



(二) 村 (里) 辦公室協助事項

發生空襲危難時，村 (里) 辦公室協助民眾以下事項：

1. 確認並傳達防空避難疏散指令。
2. 於聽到緊急警報發放或收到國家級警報簡訊後，立即利用村 (里) 廣播器請民眾迅速避難，並引導民眾進入防空避難處所。
3. 適時協助維護防空避難處所秩序。
4. 協助撤離後家戶清查及身分確認與識別。



四、戰場維生應處

(一) 停水應處

1. 民眾有儲水時宜使用濾水器、逆滲透或蒸餾並煮沸後飲用，確認停水後，立即關閉抽水機電源。
2. 戰時啟動分區供水措施，當地自來水事業單位會以宣傳車及廣播方式宣導供水站位置及供水時間，民眾亦可洽鄰近村(里)辦公室得知相關訊息以配合取水。
3. 有關供水站位置及供水時間，可至當地自來水事業單位網站查詢，網址連結如下：



台灣自來水公司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金門縣自來水廠



連江縣自來水廠



臨時供水站 / 來源水利署

(二) 停電應處

停電時

1. 使用手電筒，避免點燃蠟燭。
2. 拔除插座上電器插頭，避免復電時造成電器損壞。
3. 保持冰箱關閉，減少開啟次數。
4. 離家避難前，關閉電源總開關。
5. 收聽電池式收音機播報，瞭解災情及電力搶修情形。

復電後

1. 檢查電器設備能否正常運作。
2. 檢查冰箱食物或藥品是否變質。



電力維修示意圖 / 來源 Adobe stock



(三) 災民收容安置

1. 當住家遭受戰火毀損無法居住時該如何處置？

- (1) 依親：想一想有沒有可以安全到達目的地且建築物未受損的親屬家可暫時躲避。
- (2) 政府開設的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

2. 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安置作法及配合事項

- (1) 救濟站會登記您的身分資料並安排暫時可以生活和居住的空間，也提供生活基本需要的民生物資品，您除了配合救濟站內的規定外，也可以發揮自助助人的精神，擔任救濟站內的志工。

(2) 我在救濟站內，我能做什麼？

- A. 遵守救濟站內的生活公約。
- B. 依照專長擔任志工或工作人員，協助救濟站內的運作。



收容安置示意圖 / 來源政戰局

(四) 民生必需品配售

政府將以基本維生、可常溫保存之民生必需品或即食品為指定配售項目，民眾持代表個人身分之憑證（不分國籍），依指定方式及分配數量至配售據點購買。

1. 有償配售項目：食米、食用油、食用鹽、液化石油氣及其他民生必需品。
2. 現有配售地點為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規劃之轄區配售站。
3. 未來將納入現有銷售通路做為配售據點，以增加民眾購買地點使人潮分流。

(五) 配售制度無法運行時如何取得飲食

民生必需品配售機制因敵攻擊等各種因素無法運作，政府將就整體軍事及民生需求，依戰時景況整體考量（包括人力、物資及運具等）調度及無償配給民生物資，並統一配送至民眾安置處所，提供民眾基本需求。



通訊網路示意圖 / 來源 Adobe stock

五、通訊傳播中斷應處

- (一) 當戰事發生時，通信設施易遭破壞，導致大規模斷訊。為維護國家安全與公共利益，政府將優先調度必要通信資源，以支援政軍指揮體系及重要民生經濟設施之基本運作。復考量戰時通信資源有限，建議民眾應避免過度使用非必要之通信，以利政軍重要指管通信之順暢傳遞。
- (二) 當戰事發生時，若基地臺損毀造成手機訊號中斷，民眾仍可透過漫遊，使手機通信維持正常；若手機可收到附近任何行動通信業者基地臺之訊號，可撥打 112 進行求救。
- (三) 當戰事發生時，若市內電話無法撥通，建議民眾可使用行動通信設備，透過無線接取設備 (WiFi AP) 或基地臺進行通信。
- (四) 當戰事發生時，若廣播電視系統遭受破壞，以致無法收看電視節目時，建議民眾使用收音機，以收聽國防事務相關資訊。



六、戰傷醫療急救

(一) 受傷時 - 自救互救

1. 爆炸穿刺、震波撞擊傷 - 出血控制

(1) 直接加壓止血法

以紗布覆蓋傷口直接加壓，為最快速、有效及簡單止血法。

(2) 抬高傷肢止血法

可搭配直接加壓止血法，將傷肢抬高於心臟。

(3) 止血點止血法

當直接加壓止血法無法控制出血時，用拇指或掌根壓迫患肢近心端脈動點。

2. 燒燙(灼)傷 - 急救處置

(1) 沖 - 以乾淨水源沖洗 20 分鐘。

(2) 脫 - 移除衣物。

(3) 泡 - 冷水浸泡。

(4) 蓋 - 乾淨布料覆蓋。

(5) 送 - 送醫治療。

(二) 敵火間歇時 - 送醫

1. 以家(公)用、行動電話撥打求救專線，於周邊安全地點等待救援。

2. 送往就近醫療院所或急救站救治。



醫療院所示意圖 / 來源 pngtree 素材網

受傷時-自救互救

爆炸穿刺、震波撞擊傷-出血控制

直接加壓止血法

以紗布覆蓋傷口直接加壓，為最快速、有效及簡單止血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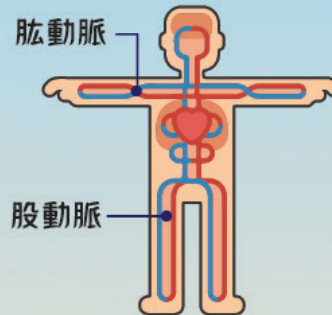
抬高傷肢止血法

可搭配直接加壓止血法，將傷肢抬高於心臟。



止血點止血法

當直接加壓止血法無法控制出血時，用拇指或掌根壓迫患肢近心端脈動點。



燒燙(灼)傷-急救處置

1 沖



步驟1 沖
以乾淨水源沖洗20分鐘

2 脫



步驟2 脫
移除衣物

3 泡



步驟3 泡
冷水浸泡

4 蓋



步驟4 蓋
乾淨布料覆蓋

5 送



步驟5 送
送醫治療

七、戰場危機處置

(一) 遭遇飛彈攻擊引發爆炸火災時如何處置

1. 災害發生於戶外：遠離火災或爆炸位置，尋求安全避難處所，勿圍觀避免發生危險。
2. 災害發生於室內：大聲警示同住者避難逃生，往下往外逃生，並隨手關門，以阻絕火煙擴散。

(二) 遭遇社區陌生人員行為異常如何處置

提高警覺心，保持「有足夠逃跑空間」的距離，慎防被抓住或被攻擊；不要單獨至偏僻區域或監視器死角處，隨時結伴行動，可以預防遭遇危險、互相救援。

(三) 遇不明爆裂物或危險物品時如何處置

不要觸動任何可疑之爆炸物、包裹或箱盒，並於現場禁止吸煙、點火，儘速離開現場，同時提醒鄰近人、車勿靠近，再通知軍、警人員到場排除。

(四) 面臨敵人持槍威脅時如何處置

請將動作放慢，動作不要太大，也不要言語或動作挑釁，保持冷靜，避免刺激敵人、或讓敵人誤解，而扣下板機，以提高存活率。

(五) 住宅被敵人占領時如何處置

1. 如可自由行動時，請儘速前往「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再伺機至預先約定之緊急集會地點與家人會合，敵人未撤退前，不要試圖回家，以免遭俘虜或發生危險。
2. 無法自由行動時，不要用言語或動作挑釁敵人，保持冷靜，避免刺激敵人，以提高存活率，並伺機離開住宅。

(六) 遭遇飛彈攻擊引發毒化災時如何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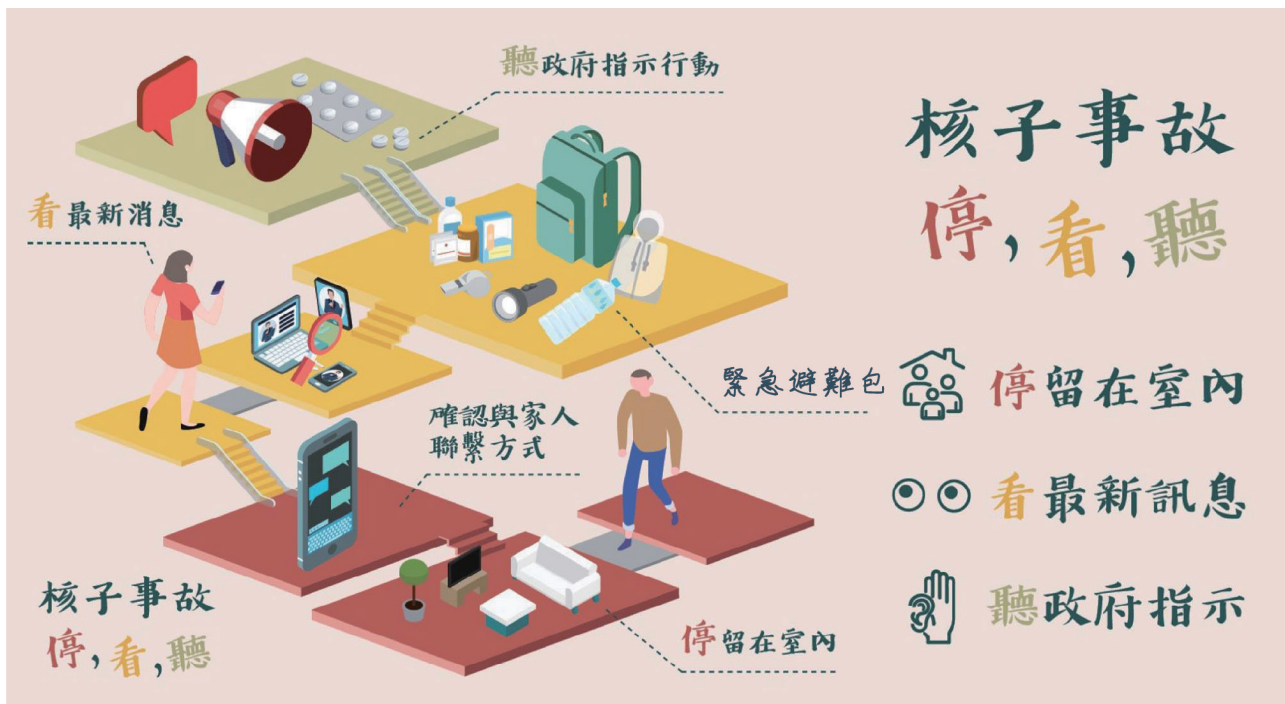
1. 毒化物被用在化學戰劑使用為第三類 (急毒性物質) 之氯氣、光氣和氰化氫。
 - (1) 高濃度氯氣及光氣是屬於化學戰劑中之窒息性毒劑種類，較多作用於呼吸道系統，其症狀有：呼吸道的刺激、眼睛及皮膚的燒灼感、呼吸困難、咳嗽、喉嚨痛與胸悶等。
 - (2) 氰化氫是血液性毒劑，限制血液吸收氧氣至人體缺氧致死，其症狀有意識障礙、噁心與呼吸困難等。
2. 當遇到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時，政府會發送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手機簡訊「疏散避難警報」。
3. 萬一接觸到毒性化學物質時，要怎麼辦才能保障人體安全？

簡易毒化災應變方法「衝、脫、泡、蓋、送」

- (1) 衝－以手帕、濕布掩住口鼻，往上風方向離開，並儘量以手邊的雨衣、陽傘、外套等遮蔽身體。減低人體暴露，遠離災區避免受到波及。
- (2) 脫－到達安全區域後脫去外衣、遮蔽物，並將外衣以塑膠袋密封。
- (3) 泡－懷疑皮膚沾染到毒性化學物質時，可以先用市售漂白水稀釋 10 倍後浸泡 10 分鐘，再以鹼性肥皂或清水洗淨。
- (4) 蓋－蓋上乾淨衣物。
- (5) 送－立即送醫或就醫。



毒化災應變示意圖 / 來源環保署



輻射災害應變示意圖 / 來源原能會

(3) 「聽」政府指示行動：

政府會在適當時機發布民眾配合的措施，例如疏散、服用碘片等。另碘片屬於藥品，請勿擅自服用。

2. 若遭受核子武器攻擊

如果遭受核子武器攻擊，因爆炸產生的高溫及風暴會先造成物質燃燒、建築物損壞，後續帶有輻射的沉降物(帶有輻射的灰燼)之擴散與降落，會造成輻射污染。自我防護部分如下：

- (1) 請勿直視爆炸產生之閃光或火球，可能會造成眼睛失明。
- (2) 請立即進入室內(以地下設施或水泥建築物為佳)，並關閉門窗。
- (3) 在戶外請包覆頭部、蓋住口鼻，儘可能減少皮膚外露，並儘量遠離攻擊地點。
- (4) 進入室內後，請確實清潔手部、臉部，並可脫除外層衣物，減少輻射污染。

3. 一般的輻射防護作為

一般的輻射防護作為，分為體外曝露與體內曝露防護，如下：

(1) 體外曝露的輻射防護，可採時間 (Time)、屏蔽 (Shield)、距離 (Distance) 之 TSD 原則，如儘速離開輻射影響區域，遠離輻射源，以減低輻射的影響，若有輻射塵，則可進入室內掩蔽，除可防止輻射塵影響，亦可屏蔽其發出之輻射。主要防護的原理如下：

- A. 時間：縮短接受輻射曝露的時間，是輻射防護的首要原則。
- B. 屏蔽：屏蔽對於輻射具有衰減等作用，可降低輻射曝露，如進入室內掩蔽等。
- C. 增加距離：遠離輻射源，輻射強度與距離平方成反比關係，距離加倍，輻射強度減弱 4 倍，如離開輻射影響區域。



輻射災害應變示意圖 / 來源原能會

(2) 體內曝露的輻射防護，可採以下防護措施：

- A. 阻絕：減少曝露在輻射污染區域的時間，避免在該區進食或逗留，可阻絕放射性物質由飲食、呼吸、皮膚、傷口等途徑進入體內。
- B. 代謝：放射性物質若已進入體內，則多喝水、增加代謝，並尋求醫療協助。
- C. 除污：進行除污，可有效降低攝入或吸入放射性物質的機會，例如洗淨手臉、更換衣物等。

八、民眾對各類型災害應變作法

當遭遇因戰爭引發之火災、爆炸、建物倒塌等災害，民眾應儘速遠離現場，抵達相對安全地點安置，再嘗試運用可能方式向警、消單位請求支援。



災變示意圖 / 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九、緊急應變專線

戰時若遇各種危急狀況時，可依情況撥打專屬應變電話，例如：

- ★ 110 緊急報警專線。
- ★ 112 緊急救援專線。
- ★ 119 緊急報案專線。
- ★ 1911 台電專線。
- ★ 1912 中油專線。
- ★ 1998 金融服務專線。
- ★ 1999 縣市便民專線。
- ★ 1985 國防部服務專線。
- ★ 1910 自來水公司專線。
- ★ (02)8733-5678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 ★ 0800-002-117 金門縣自來水廠。
- ★ (0836)22708 連江縣自來水廠。
- ★ (02)2871-7121 毒藥物諮詢專線。
- ★ 聽語障人士報案 (各縣市警察、消防局均設有傳真及簡訊報案專線) 。



各縣市警察局聽語障人士報案專線電話



各縣市消防局聽語障人士報案專線電話



(一) 個人緊急避難包物資建議清單

1. 必備

- 背包
- 個人所需適量飲食 (水、食物【如罐頭或易保存食物】)
- 保暖用品 (如睡袋、毛毯或禦寒衣物)
- 手電筒 (含電池)
- 重要證件影本 (身分證、戶口名簿、健保卡)
- 個人醫療用品 (慢性病用藥、急救用藥、處方箋影本)
- 粗棉手套
- 哨子
- 簡易求生工具 (如小刀、開罐器、鋼製杯碗等)
- 行動電話
- 收音機 (含電池)

2. 其他

- 清潔用品 (衛生紙、濕紙巾、毛巾)
- 小面額現金零錢
- 行動電源 (充飽電)
- 輕便雨衣
- 嬰幼兒尿布、奶粉、奶瓶等
- 成人或女性生理用品
- 備份鑰匙
- 寵物乾糧

(二) 家庭必備物資準備

- 3 日份以上的食物及水
- 小型、手搖式發電機、備用電源或太陽能充電板
- 急救箱 (含常用藥品)

(三) 自製緊急避難地圖

本地圖可依住家或工作地於「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自行擷取或貼上

本區塊可以貼上自製緊急避難地圖（如手冊第 15 頁範例）

標記圖示：



現在位置



防空避難處所



醫院



配售站



收容救濟站

寫下三個與家人約定緊急會合地點

緊急會合地點 A _____。

緊急會合地點 B _____。

緊急會合地點 C _____。

(四) 重要親友聯絡資訊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備註 _____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備註 _____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備註 _____

本手冊參考國內、外及民間相關引導民眾避難求生資料，並經國內各領域專家學者及民間出版社研討編輯，資料內容由國防部、核能安全委員會、環境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內政部、經濟部、衛生福利部、教育部等機關協助提供。





全民國防應變手冊

